（以下附錄節錄自廣東省人民政府辦公廳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zwgk.gd.gov.cn/006939748/201504/t20150427_578050.html）

附錄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粵府办〔2015〕25 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实施珠三角规划纲要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市人民政府，省有关单位：

《实施珠三角规划纲要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地市及单位要在统筹推进“九年大跨越”工作方案各项目标任务基础上，突出抓好今年各项重点工作，确保珠三角地区“九年大跨越”中期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 年 4 月 15 日

实施珠三角规划纲要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

2015 年是珠三角地区“九年大跨越”中期关键之年。今年实施《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年）》的总体要求是：按照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和省《政府工作报告》的部署要求，准确把握“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紧紧围绕“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目标，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总抓手，狠抓重大项目、重大平台和重点企业，继续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强化改革攻坚，增强市场活力，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加强法治建设，强化民生保障，全力推进珠三角地区“九年大跨越”中期目标任务，推动珠三角地区实现转型升级、优化发展。

主要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左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4.2%，进出口总额增长 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8%，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提高到 53.5%，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2.7%，城乡居民人均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全面完成“十二五”节能减排任务。在全面落实“九年大跨越”工作方案各项任务的基础上，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全力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一）培育发展创新主体。开展龙头企业创新转型试点，实施大型骨干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行动，出台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实施方案，珠三角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 1 万家以上。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工程。出台省新型研发机构总体规划，在珠三角率先开展新型研发机构竞争力评价，新型研发机构达 110 家，产学研创新联盟达 103 家。2015-2017 年全省投入 50 亿元专项资金，支持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一批大学提高科研能力。加大力度支持基础科学研究和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筹建广东省科学院。大力推进粤港澳人才合作示范区建设。引进第五批创新创业团队和领军人才。（省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教育厅、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港澳办等负责，列为第一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推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落实珠三角科技创新一体化规划，制定 2015-2017 年创新型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支持深圳加快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支持广州打造华南科技创新中心，联合珠三角其他城市以“1+7”方式整体申报创建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佛山、东莞、珠海三市加快形成创建国家级创新型城市第二梯队，江门、中山、惠州、肇庆四市加快创新载体建设和创新资源集聚。推动各市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落实创新型城市建设责任书目标任务。（省科技厅，珠三角九市政府等负责）

（三）加强创新载体建设。研究制定落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政策措施，大力发展“众创空间”等新型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出台省科技孵化育成体系建设专项规划，新增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前孵化器达 50 个，在孵企业数量突破 1 杆 5 万家。加快珠三角 9 个国家级高新区建设，高新区产值达 2 杆 8 万亿元。加快质量检验检测技术平台建设。组建专业镇特色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开展“重点示范专业镇”行动，认定一批专业镇升级转型示范区。（省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质监局等负责）

（四）实施创新重点突破。组织实施智能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电池和动力系统、3D 打印技术等 9 个省级重大科技专项，推进 50-100 个重大科技专项项目建设。加强高端成套工艺装备、制造基础共性技术、智能车间、环保装备等先进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跟踪研究电子信息、光机电一体化、基因组、核电子等源头性技术创新领域。增强原始创新能力，加快散裂中子源等在粤国家大科学装置建设和开放应用，依托“天河二号”建设国家大数据研究中心。（省科技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等负责）

（五）优化创新制度环境。全面落实省关于加快科技创新的“十二条”政策措施。出台《广东省自主创新促进条例》配套政策，推动出台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条例。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改革试点，率先开展全面创新改革试验（试点）。建立科技创新资源优化配置机制，优化科技专项资金配套结构和方式；完善企业研发费用计核方法，扩大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适用范围。开展创新券补助政策试点，落实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探索设立政府创业投资和引导基金。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开展重大科技专项专利导航工程。发挥好广州知识产权法院的作用，探索跨地区知识产权案件异地审理机制。（省科技厅，省编办，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知识产权局、金融办，省国税局等负责）

二、大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六）全面推开工业转型升级三年攻坚。落实工业转型升级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加快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支持“六市一区”先进装备制造业集聚发展，办好首届珠江

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投资贸易洽谈会等对接活动，新引进 10 个投资额超 10 亿元的先进装备制造龙头项目，完成装备制造业投资 1200 亿元，实现装备制造业工业增加值 2700 亿元左右、增长 18%。支持珠海市申报先进装备制造业示范区和海洋工业园。做大做强珠江东岸电子信息产业带，围绕平板显示、集成电路芯片等重大项目，进一步拓展芯片设计、装备、模组制造及下游终端和应用开发产业链，打造平板显示、集成电路千亿级产业集群，新引进 1-2 个新型显示项目，新增 2 家营业收入超 10 亿元的集成电路企业，电子信息产业实现工业增加值 5600 亿元。（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负责）

（七）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制定省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的政策意见，加快推进 70 个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规划建设一批总部经济基地，建设一批新兴服务业培育示范工程。培育 20 个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促进制造业向生产服务型转变。支持广州、深圳开展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出台促进健康、养老、体育、文化创意与设计等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文件，开展养老服务信息化试点工作。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支持广州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交通运输厅、商务厅、体育局等负责）

（八）狠抓重大项目建设。珠三角地区全年安排省重点项目 174 项，总投资 27181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2539 亿元。其中，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105 个，总投资 11824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404 亿元；现代产业重点项目 37 个，总投资 11105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868 亿元。“九年大跨越”61 个重大项目年度计划投资 1920 亿元。深圳长安标志雪铁龙合资项目、珠海中海油精细化工园、中山明阳风电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关键部件产业化基地等项目建成投产，一汽大众佛山工厂二期、深圳华星光电 8 杆 5 代面板二期等项目加快推进。实施新一版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目录，推出新一批面向民间投资招标的重大项目。完善项目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珠三角亿元以上项目台账管理机制。（省发展改革委、省规划纲要办，珠三角九市政府等负责）

（九）推进重大平台建设。出台实施省科学推进重大区域发展平台规划建设指导意见。广州南沙加紧实施金融创新 15 条政策，落实部际联席会议 15 条支持事项。深圳前海重点推进人民币跨境业务，研究扩大跨境人民币贷款放款主体。珠海横琴推动制定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编制粤澳合作产业园产业规划，建设“全国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横琴特色分平台”。推动中新（广州）知识城打造知识产权枢纽和知识密集型产业集聚高地。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加快中欧城镇化合作示范区建设。惠州环大亚湾新区全面推进三大起步区建设，加快跨界道路对接。东莞水乡特色经济区启动水乡新城建设，推进疏港大道延长线等路网工程。中山翠亨新区加快招商引资，推进中瑞产业合作项目落地。江门大广海湾新区加快银洲湖先行区产业整合提升。肇庆新区加快推动路网、水网及重点配套项目建设。珠海西部生态新区、东莞粤海银瓶合作创新区完成发展总体规划编制。（省发展改革委、商务厅、知识产权局、法制办、港澳办、金融办，珠三角九市政府负责）

（十）推动新一轮技术改造。加强对工业技改的分类指导，督促各市制定新一轮工业技改实施细则和配套措施，形成一揽子政策支持体系。出台实施省机器人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支持 4000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000 万元以上企业 1800 家。力争新增 1-2 家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新增 5 个公共服务平台。建立技术改造信息平台和项目库，加强技术改造情况监测分析。工业投资实现 5280 亿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达 1468 亿元，同比增长 28.7%。（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等负责）

（十一）促进各类企业健康发展。制定落实 2015 年支持大型骨干企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和大型骨干企业诉求办理办法。出台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实施方案。推动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遴选确定首批重点培育民营骨干企业。指导各市制定培育超 10 亿元、20 亿元、50 亿元后备企业目标和措施。落实国家“营改增”等结构性减税政策，清理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珠三角年主营业务收入超百亿元企业达 211 家，其中超千亿企业 20 家。出台促进小微型企业上规模的指导意见，创新扶持政策和措施，研究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重点帮扶 500 家高成长中小企业发展，建设完善中小企业融资服务体系和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完成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研发推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财政厅、国资委、地税局，省国税局、人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等负责）

三、持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十二）加快推进国家改革试点任务。广州、深圳（光明新区）、惠州、东莞市加快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建设。深圳市加快推进国家创新型城市试点建设。珠海、江门市加快推进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佛山市（南海区）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建设。中山市加快推进国家创新型产业集群试点和国家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试点建设，东莞市重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佛山、肇庆市加快推进国家“多规合一”试点建设。（珠三角九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文化厅、知识产权局等负责）

（十三）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推进珠三角法治政府示范区建设，协调推动解决东莞、中山两个不设区的地级市享有地方立法权问题。继续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省级、市县级分别在 3 月底前和 6 月底前完成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清理。公布第二批 40 个省政府部门和各市县政府权责清单。全面推行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实现行政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建成全省统一的电子证照系统。推行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开展“一照一号”试点。继续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稳妥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省编办，省发展改革委、工商局、法制办等负责）

（十四）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制定国家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指导意见实施细则，出台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开展 PPP 模式的操作办法。推广项目收益债券、可续期债券等债券创新品种。引进保险资金支持经济社会建设，建立保险资金运用项目库，争取保险资金运用新增规模超过 500 亿元。推进珠三角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开展股权众筹、互联网信用担保融资等融资模式创新，支持设立和发展民营银行等新型金融机构，规范发展民间金融、互联网金融。（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金融办，人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广东证监局、广东保监局等负责）

（十五）加快建设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制定自贸区总体方案的配套实施细则和管理办法，出台自贸区基本管理架构方案。推动上海自贸区可复制改革试点经验加快落地，对港澳投资者争取实施比上海自贸区更短的负面清单。发展国际仲裁、商事调解机制，完善国际法律服务体系；建立行政权责清单制度，建设市场准入统一平台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建立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推进金融体制机制创新，尽快形成与国际投资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基本制度框架。（省商务厅，省编办，省发展改革委、工商局、法制办、金融办等负责）

（十六）深化粤港澳合作。深入推进粤港澳服务贸易自由化，建立健全对港澳服务业开放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深化粤港澳在金融、专业服务、运输物流、教育、医疗、文化等领域合作，携手港澳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世界级城市群。推进港珠澳大桥、粤澳新通道、广深港高速铁路等跨境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粤港澳国际贸易航运功能集成，携手澳门共建世界旅游休闲中心和中葡商贸合作服务平台。支持粤港澳共同设立海外投资基金，引入港澳征信机构。（省港澳办，省编办，省商务厅、旅游局、金融办，人行广州分行等负责）

（十七）提升对外开放合作水平。狠抓我省参与建设“一带一路”、加强与欧洲合作等工作落实。制定落实我省参与建设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实施方案，加强与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商贸合作，推进广州国际枢纽机场建设，争取开辟更多直航线路，推动沿线港口城市联盟。办好第二届广东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完善“粤新欧”国际铁路联运机制，打通珠三角往来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物流大通道。开展珠三角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专题研究。推动佛山、东莞等市申请国家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认定一批省级服外包示范城市、示范园区和示范企业，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占对外贸易总额比重达 9%以上。深化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和科技兴贸创新基地建设，加工贸易“委托设计＋自主品牌”方式出口比重达 70%以上。提升引进外资质量，外商直接投资合同外资金额、实际使用外资金额同比均增长 3%。大力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跨境电商、旅游购物出口贸易、内外贸结合商品市场试点等外贸新业态。推动驻外经贸代表处、境外广东商会等投资服务平台建设，新设境外经贸代表处 4 个。（省商务厅、科技厅、贸促会等负责）

四、加快建设信息化先导区

（十八）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珠三角地市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率先建成珠三角宽带城市群。实施“光网城市”工程，推进宽带提速普及和 4G、5G 网络建设，珠三角光纤入户达 700 万户，3G/4G 基站达 38 万个，无线局域网接入热点（AP）达 34 万个，公共区域实现 WLAN 全覆盖，建成全国规模最大的 TD-LTE 网络。扩大“三网融合”试点范围，推动广电、电信双向业务进入实质性商用阶段。（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厅、新闻出版广电局，省通信管理局，珠三角九市政府等负责）

（十九）推进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出台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实施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工程，培育建设 10 个省智能制造示范基地，加快珠三角地区“机器换人”步伐。实施企业信息化改造工程，组织 2000 家传统产业企业与 200 家信息技术企业开展交流对接。扩大“两化融合”贯标试点规模，全省国家和省贯标试点企业达到 200 家，其中通过评定的企业达 70 家。（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负责）

（二十）加快培育发展信息化新业态。制定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推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产业化，加快建设广州、东莞、佛山、惠州、顺德等 10 个物联网产业示范基地，争取 2 个以上基地年产值超 400 亿元，云服务产业规模达到 1000 亿元。加快推进深圳、珠海、惠州市等国家首批信息消费试点城市建设，以及广州、深圳、东莞等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培育一批综合性电商平台和网上商城，推动传统市场、展会和企业加快应用电子商务，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3.15 万亿元。加快跨境电子商务配套体系建设。（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商务厅等负责）

（二十一）加快推广信息化应用。推进电子政务网络系统升级改造，试点建设基于云计

算的区域电子政务公共平台，电子政务网络互联互通率达 85%，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率达 60%。继续深化省网上办事大厅建设，促进企业专属网页和市民个人网页的推广应用。加快推进广州、深圳、佛山、东莞等信息惠民国家试点城市建设。建成基础教育宽带网络“校校通”、“粤教云”公共服务平台、养老服务信息平台。整合人口信息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和医院信息，推进居民健康卡和社会保障卡功能对接和应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卫生计生委等负责）

五、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二十二）强力推进节能减排。确保完成“十二五”节能约束性目标任务，突出抓好电机能效提升和注塑机节能改造工程，全省累计完成电机能效提升 1000 万千瓦，佛山、东莞市完成万台注塑机节能改造试点任务。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 4.5 万辆，纯电动公交车保有量达 4000 辆，占公交车保有量比重达 15%。落实省绿色建筑行动方案，新增绿色建筑 1600 万平方米。启动碳排放管理和交易立法工作，设立全国首个省级低碳发展基金。严格执行项目环评制度，对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建设项目实行现役源 2 倍削减量替代。增加清洁能源供应，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0%。（省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厅、经济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厅等负责）

（二十三）加强污染整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完成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含城市建成区）燃煤锅炉淘汰工作，基本淘汰区域内所有“黄标车”，PM2.5 平均浓度比 2013 年下降 5.25%。推进广佛跨界河流、深莞茅洲河等重点跨界流域整治，跨市交界断面水质达标率达 88%；加大内河涌整治力度，基本完成流经城区的主要河涌环境综合整治。广州、珠海、佛山、中山、东莞、江门等市开展受重金属污染耕地和受污染场地综合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省环境保护厅、公安厅、国土资源厅，珠三角九市政府等负责）

（二十四）加强生态建设。出台实施《广东省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纲要（2015-2030 年）》及省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建设森林碳汇 20 万亩、森林公园 60 个、湿地公园 31 个、乡村绿化美化示范点 730 个。落实生态安全体系一体化规划，东莞、佛山、肇庆、珠海市加快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推动珠三角建成全国首个森林城市群。划定珠三角生态控制线，陆域生态功能用地规模占国土比例达 20%.落实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耕地保有量达 80 杆 68 万公顷。编制省海洋主体功能区规划，启动“美丽海湾”示范点建设。（省林业厅、国土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海洋渔业局，珠三角九市政府等负责）

六、提升珠三角城市群建设水平

（二十五）深入推进珠三角一体化。建成广深港客运福田站、广佛肇城际轨道交通佛肇段、莞惠城际轨道交通首通段、东莞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二期）等 4 个轨道交通项目，新增运营里程约 188 公里；新开工中开高速、广佛肇高速广州佛山段等 8 个高速公路项目，建成新台高速公路南延线、惠州海湾大桥（广惠高速公路东延线）、广州至高明高速公路广州段一期等 4 个高速公路项目，新增通车里程 57 公里；打通市际断头路实现区域交通网络互联互通。深化金融服务一体化，加快推进“一卡通”工程，推动实现保险理赔通赔通付，支持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在珠三角互设分支机构和营业网点，扩大跨地区跨行通存通兑服务银行和网点数量。制定异地务工人员享受基本公共服务办法，统一企业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和缴费工资下限。建立珠三角物流发展联盟，基本实现物流节点布局和基础设施一体化；培育 20 个

左右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示范企业。积极推进粤港澳游艇自由行，建成广州、深圳一级旅游集散中心，推出“网上珠三角”推介网站。（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旅游局、港澳办、金融办，人行广州分行，珠三角九市政府等负责）

（二十六）开展珠三角城市升级行动。出台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开展新型城镇化“2511”试点工作。加快珠三角全域规划编制工作，争取上半年出台实施。加大力度整治“批而未征、征而未供”问题，盘活存量土地。制定关于深入推进“三旧”改造工作的意见，完善“三旧”改造与新增用地指标分配的挂钩机制。加快推进城市危旧房、棚户区改造，完成 15713 户城市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完成第三批 TOD 综合开发规划的编制，开展中心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试点。开展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评选和宜居示范村镇等试点示范村镇建设，打造传统村落保护发展亮点。加快推进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工作。继续推进绿道网建设和升级行动。出台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推动广州、深圳市争创国家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推进广州、佛山、东莞市等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城市建设。支持肇庆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厅、水利厅，省文明办，珠三角九市政府等负责）

（二十七）深化区域合作。启动编制广佛同城化“十三五”发展规划，推动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开发建设，加快建立管理机构，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力量。加快深莞惠边界地区（坪清新）低碳发展合作；编制实施珠中江城市（镇）供水同网方案，加快深中通道项目前期工作。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开展东西部政策叠加等制度创新，谋划建设粤桂产业合作示范区。建立珠三角与粤东西北地区高新区、专业镇对口帮扶与联动发展机制。推动“广佛肇+清远、云浮”、“深莞惠+汕尾、河源”、“珠中江+阳江”三个新型都市区建设。（省规划纲要办、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水利厅，珠三角九市、清远、云浮、汕尾、河源、阳江等市政府负责）

七、加快社会民生事业发展

（二十八）促进教育优先发展。实施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开展义务教育办学条件达标建设，提高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推进教育创强争先，教育现代化先进县（市、区）覆盖率达到 60%.创建现代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制定实施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技工院校高级工以上在校生比例达到 40%左右，学历教育和社会培训规模比例达到 5:5 以上。出台实施省关于建设高水平大学的意见，扎实推进“创新强校工程”、“四重”建设、“2011 计划”。（省教育厅、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负责）

（二十九）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制订城市公立医院改革指导意见，新增 2-3 个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全面深化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现县级公立医院改革阶段性目标。加快民营医疗机构发展，民营医疗机构诊疗量比重达 25%以上，县域内就诊率达到 90%以上。巩固扩大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成效，三级公立医院基本药物销售额达到 25-30%，二级公立医院基本药物销售额达到 40-50%.（省卫生计生委、发展改革委、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负责）

（三十）扎实推进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进创业型城市创建和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实现新增城镇就业 66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27 万人。大力推进社保卡“一卡通”。扩大养老、医疗保险为重点的社会保险覆盖面，推进企业全员足额参

保，引导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和城乡居民等重点群体积极参保，实现应保尽保。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研究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深化医保支付制度改革，以基金预算管理下的总额控制为基础，健全平均定额付费、按病种付费、按人头付费等复合式付费方式。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制定重特大疾病特殊补助政策。健全异地务工人员子女教育、住房保障、城乡社会保险制度衔接配套政策，扩大积分制享受基本公共服务范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含离退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城乡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 3730 万人、730 万人、4510 万人、2520 万人、2650 万人和 2380 万人。（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教育厅、民政厅、公安厅等负责）

（三十一）加快文化强省建设。推动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均匀分布，实现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100%达到一级以上水平和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全覆盖。推进文化与金融、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深圳文博会等重点文化会展影响力。推进珠三角地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提升网络文化市场监管能力。增强与欧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南太平洋岛国的文化交流合作，深化对港澳台地区文化工作，办好一批大型国际性文化活动。（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外办、旅游局、金融办等负责）

附件：1．“九年大跨越”主要指标 2015 年目标表

2．“九年大跨越”重大项目 2015 年目标表

附件 1

“九年大跨越”主要指标 2015 年目标表

指　标	监测落实部门	珠三角目标
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省发展改革委	7.5
2.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省发展改革委	6.5
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	省发展改革委	14.2
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省商务厅	11.8
5.进出口总额增长率（％）	省商务厅	3
6.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省科技厅	2.7
7.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省交通运输厅	3560
8.发明专利申请量（件/百万人）	省知识产权局	1295
9.发明专利拥有量（件/万人）	省知识产权局	20
10.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省发展改革委	53.5
11.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省发展改革委	62
12.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省发展改革委	28.5
13.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53.1
14.珠江西岸装备制造业工业增加值（亿元）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2760
15.珠江西岸装备制造业投资（亿元）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1200
16.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速（％）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28.7
17.年主营业务收入超千亿元企业（家）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20
18.年主营业务收入超百亿元企业（家）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211
19.单位建设用地第二、三产业增加值增长率(%)	省国土资源厅	15.1
20.高新技术产品占出口总额比重(%)	省商务厅	36
21.电子商务交易总额增长率(%)	省商务厅	20
22.文化及相关产业法人单位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省委宣传部	4.92
23.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元）	省发展改革委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24.互联网普及率（％）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77.5
25.光纤入户率（％）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37
26.忙闲时加权平均可用下载速率（Mbit/s）	省通信管理局	5.15
27.行政审批事项可网上办理率（%)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90
28.社会事务服务事项可网上办理率（％）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80
29.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
3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16.32

31.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92
32.城镇污水处理率（%）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环境保护厅	93.5
33.森林覆盖率（%）		省林业厅	51.5
34.四项污染物减排	二氧化硫排放量（万吨）	省环境保护厅	——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万吨）		——
	氮氧化物排放量（万吨）		——
	氨氮排放量（万吨）		——

注：第 29 项“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第 34 项“四项污染物减排”不下达珠三角区域目标。

附件 2

“九年大跨越”重大项目 2015 年目标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所在地市	2015 年投资目标进度（亿元）	2015 年建设目标进度
1	油气基础设施建设及 LNG 接收站建设		省发展改革委	深圳市	23.80	建设广东大鹏 LNG 接收站四号罐工程、深圳液化天然气工程（迭福站）等，开展后续项目前期工作。
2	惠州 LNG 电厂热电联产扩建工程		省发展改革委	惠州市	4.00	开展主厂房施工和主机安装工作。
3	惠州国家石油储备地下水封洞库		省发展改革委	惠州市	7.00	地上工程：安装工程施工开始，土建基础施工、办公楼、附属楼和外部管道施工完成。 地下工程：工艺竖井施工完成、主洞室二层开挖、支护施工完成、主洞室三层开挖。
4	中国海油惠州炼油二期改扩建工程		省发展改革委	惠州市	80.00	主要装置均开工建设。
5	中国散裂中子源项目		省发展改革委	东莞市	1.62	土建基本完工，直线设备楼全部完工，LRBT 设备楼交付使用，靶站全部完成，RCS 设备楼一层完工。设备批量生产完成 60%；直线隧道设备安装完成 50%，环隧道启动安装工作，并完成 50%。
6	珠三角城际快速轨道交通系统	广佛城际轨道交通	省发展改革委	广州市 佛山市	4.60	继续推进土建及征拆工作。
		广佛城际轨道交通二期		佛山市	9.00	继续推进土建及征拆工作。
		穗莞深城际轨道		广州市 东莞市 深圳市	36.50	继续推进土建及征拆工作。
		莞惠城际轨道交通		东莞市 惠州市	31.80	首通段 54 公里建成。
		广佛肇城际轨道交通		佛山市 肇庆市	46.70	建成。
		广清城际轨道交通广州至广州北段		广州市	——	开展前期研究工作。
		广清城际轨道交通广州北站至清远段		广州市清远市	19.00	继续推进土建及征拆工作。
		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调度中心项目		广州市	0.80	开工建设。
		广佛环线广州南站至白云机场站		广州市	——	开展前期研究工作。
		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		广州市 佛山市	30.00	继续推进土建及征拆工作。

		站段				
		佛莞城际轨道交通广州南站至望洪站段		广州市 东莞市	23.00	继续推进土建及征拆工作。
	珠三角城际快速轨道交通系统	珠海市区至珠海机场城际轨道交通拱北至横琴段	省发展改革委	珠海市	10.00	继续推进土建及征拆工作。
		广佛江珠城际轨道交通		广州市 珠海市 佛山市 中山市 江门市	——	继续推进前期工作。
		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		广州市 佛山市	——	继续推进前期工作。
		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州北站城际轨道交通		广州市	12.00	全线开工建设。
		中南虎城际南沙至虎门段		广州市 东莞市 中山市	——	继续推进前期工作。
		深惠城际轨道交通		深圳市 惠州市	——	继续推进前期工作。
7	广深港客运专线福田站及相关工程		省发展改革委	深圳市	1.00	建成。
8	粤海装备技术产业园		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东莞市	——	完成园区 30 号路施工，启动 29 号路前期研究工作。
9	珠海市中航通用飞机制造基地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珠海市	——	增补 AG600 飞机、AG300 飞机生产、总装、检测、试飞等综合能力；新增轻型公务机（西锐 SR2X 飞机）转包生产能力；新增中型公务机总装批产能力建设。
10	建设职业教育基地		省教育厅	珠三角九市	——	开展新一年珠三角学校“五位一体”综合实训中心和信息化建设。研制完成第二批 13 项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学标准和课程标准，推广试用第一批 9 项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学标准；进一步扩大中高职衔接三二分段、高职自主招生规模；探索推进中高职本科衔接一体化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通道。完成 5 所高职院校清远校区首期工程前期工作。
11	引进 3-5 所国外知名大学合作举办高等教育机构		省教育厅	珠三角九市	——	重点推动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等独立法人设置的中外合作办学。

12	深圳国家基因库	省科技厅	深圳市	——	基因信息数据总量达 60PB 的访问支持，完成 1000 万份可溯源性生物样本的存储能力，制定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一期工程室内装修、景观工程完成，投入使用。
13	省技工教育示范基地（首期）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广州市	2.40	纳入省代建局代建，启动项目的土建、安装及市政建设。
14	职业能力开发评价示范　基地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佛山市	——	明确职能定位，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设备利用率；提高人才培养、技能鉴定、职业开发业务质量。
15	省集中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一体化信息系统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	1.40	全面启动项目基础设施及支撑平台建设。基本建成省集中式社会保险业务管理系统。建成全省基础信息数据库。
16	工业锅炉污染治理	省环境保护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质监局	珠三角九市	——	完成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含城市建成区）燃煤锅炉淘汰工作。
17	重点行业脱硫脱硝设施　建设	省环境保护厅	珠三角九市	——	重点推进平板玻璃生产烟气脱硫及降氮脱硝。
18	广佛河涌跨界污染整治	省环境保护厅 广州市 佛山市	广州市 佛山市	——	完善截污管网系统，实行污水深度处理；强化支流河涌污染整治；进一步加大交界区域和插花地污染监管检查力度。
19	淡水河、石马河跨界污染整治	省环境保护厅 深圳市 惠州市 东莞市	深圳市 惠州市 东莞市	——	继续完善截污管网系统，实行污水深度处理；强化支流河涌污染整治；继续实施流域限批和行业限批，进一步加大交界区域和插花地污染监管检查力度。
20	港珠澳大桥 港珠澳大桥珠海连接线	省交通运输厅	珠海市	11.20	按计划稳步推进工程建设。
	海中桥隧主体工程	港珠澳大桥管理局		49.50	按计划推进钢箱梁制造工程和桥梁土建工程。桥面铺装施工取得实质进展。
	珠海口岸及人工岛工程	珠海市		12.00	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全面开工，完成旅检大楼主体结构施工，以及部分道路、桥梁（包括匝道）的基础施工。
21	深中通道	省交通运输厅	广州市 深圳市 中山市	——	完成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开展勘察设计招标，先行工程开工建设。

22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原珠三角西水东调　工程)	省水利厅	佛山市 广州市 深圳市 东莞市	——	加快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上报水利部审查。
23	省水资源管理系统建设	省水利厅	——	——	加快启动项目初步设计工作，完成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及审批。
24	白云机场扩建工程	省机场集团	广州市	30.93	第三跑道投产启用，完成二号航站楼主体机构工程，完成站坪 33 个临时机位工程。
25	虎门第二通道项目	省交通集团	广州市 东莞市	17.00	完成桥梁基础 54%，累计完成 63%；桥梁下部结构累计完成 21%，桥梁上部结构累计完成 6%。
26	中新广州知识城	广州市	广州市	95.00	推进知识城起步区及相关专业园区建设，重点打造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集聚区、环球协同创新枢纽专业片区；加快推进知识城主要骨干路网建设，推进南安置区二期前期各项工作。加快知识产权综合集聚区、东方国际医学谷、院士专家创新创业园、腾飞科技园等重点专业园区建设，引进筹建一批创新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的高端知识经济项目，尽快形成产业集聚集群效应。
27	广州南沙新区	广州市	广州市	645.00	围绕打造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的目标，重点安排一批连接区内外的骨干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完善区内主干路网（桥梁）以及港口配套道路项目。聚焦自贸试验区开发建设，着力推进黄阁-大岗先进制造业基地组团发展。
28	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广州市	广州市	181.00	广佛线西朗至燕岗段建成开通；六号线二期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80%；七号线一期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70%；九号线一期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70%；四号线南延段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60%；八号线北延段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20%；十三号线首期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40%；十四号线一期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20%；知识城线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30%；二十一号线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30%；十一号线关键工点进场开工。
29	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	广州市	广州市	9.20	继续推进金融城起步区后续土地出让，加快推进市政基础设施等配套建设，重点推进地下公共空间施工图设计。继续推进村集体各复建项目建设。
30	广州港南沙港区三期工程	广州市	广州市	8.00	继续推进施工建设，争取主体工程基本完工。
31	广州超级计算中心	广州市	广州市	0.40	按计划推进项目建设收尾和尾款支付等工作，启动软件采购、可视化成果展示等工作。做好超级计算机系统二期研制和验收工作，配合国防科技大学做好二期升级改造工作，迎接国家科技部的验收。

32	广州民营科技企业创新基地（广州民营科技园）	广州市	广州市	10.00	全力推进创新基地核心区、白云工业园、居家用品园、白云电器节能与智能电气产业园等约 1204 亩土地储备和出让工作。核心区外围路网工程完工；居家用品园区居家大道工程完工。启动柏塘变电站及核心区自来水加压泵站建设。推进 13 个重点项目工程建设、部分项目投产运营，2 个总部载体项目封顶。推进白云电器节能与智能电气产业园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工程建设。
33	深圳前海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	东滨路、五号路、桂湾片区振海路及部分支路等基本通车，桂庙渠水廊道主槽基本形成，香江、卓越一期等项目基本封顶。
34	深圳市轨道交通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	146.00	加快推进轨道交通 7、9、11 号线建设，其中 7、9 号线建设达到洞通、轨通，11 号线完成电通。
35	深圳港盐田港区集装箱码头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	2.50	4、6 号泊位完成 243 米码头岸线。
36	深圳市东部过境通道	深圳市	深圳市	12.00	路基建成 10 公里，桥梁下部结构完成 5 公里，隧道进场施工。完成征地 1500 亩，拆迁 60000 平方米。
37	茅洲河界河段防洪整治　工程	深圳市东莞市	深圳市 东莞市	——	继续推进前期工作，完成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
38	珠海横琴 长隆国际海洋度假区二期	珠海市	珠海市	20.00	马戏酒店、企鹅酒店竣工；海洋王国 5D 影院试运行；启动海洋王国二期项目建设。
	珠海横琴十字门中央商务区			16.50	加快推进会展商务组团一期，国际商务大厦、横琴国际金融中心大厦建设，完成横琴片区市政基础设施一期、湾仔片区 A、B、C 区道路及截洪渠工程，抓紧推动烟墩山平基工程、堤岸工程一期及堤岸、桥梁工程。
39	珠海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	珠海市	珠海市	11.00	推进中海油海工项目二期工程建设；推进三一海洋重工主基地一期工程竣工投产；推进珠江钢管海洋装备制造二期项目完成地基处理，并正式动工建设；推进中海油珠海管道制造加工基地项目建设；推进太阳岛连湾 3D 模块化游艇制造基地动工建设；推进熔盛重工项目加快开展前期工作。
40	中国北车珠海基地项目	珠海市	珠海市	1.00	正式量产，完成设备采购工作。
41	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现代产业集聚区	佛山市	佛山市	20.00	推动欧洲中小微企业服务中心、知识产权法庭、公证处和仲裁委的进驻运作，引进研发设计和检验检测、国际商务和中介机构等优质项目；加快推进佛山中欧服务中心、中德高技术实验园、文化中心、CBD 一期等重点项目建设。
42	南海国家旅游产业集聚（实验）区建设项目	佛山市	佛山市	8.00	国艺度假酒店二期启动施工；南海中旅项目酒店、水上乐园部分开业；旅游不动产项目全面完工；听音湖片区继续推进樵山文化中心建设，完成相关市政建设；九江吴家大院博物馆开放运营。

43	一汽－大众佛山工厂二期项目	佛山市	佛山市	30.00	初步建成冲压车间、涂装车间并交付设备安装，启动焊装车间、总装车间建设。
44	仲恺科技企业孵化器群建设项目	惠州市	惠州市	0.80	完成东江产业园科创大厦建设，与水木清华公司共建同方信息港，启动海外孵化器建设前期工作。
45	仲恺高新区智能终端装备制造产业园	惠州市	惠州市	2.00	继续开展征地拆迁与基础设施建设。
46	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项目	东莞市	东莞市	19.65	2 号线一、二期工程完成全线开通试运营所需风亭、车站出入口施工；完成全线机电设备安装装修施工；完成全线设备调试及综合联调工作。继续开展 1 号线前期研究工作。
47	东莞松山湖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东莞市	东莞市	30.00	全年盘活闲置土地 1000 亩，促进 8 个项目动工建设。促进购地企业项目在目标时间内竣工投产。中以产业园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引进 50 家以上实体电子商务运营及专业配套企业，尽快启动文化产业创新中心项目。启动松山湖高新区环保规划修编工作。
48	世界鞋业总部基地	东莞市	东莞市	——	视基地一期市场化运营情况筹备规划二期建设方案。
49	东江与水库联网供水工程	东莞市	东莞市	——	一期工程通水。完成二期工程论证并开展相关前期工作。
50	翠亨新区	中山市	中山市	6.70	推进新区路网建设、科技金融新城及配套中心河公园等项目建设。推进中瑞产业园项目招商。进一步跟进标杆项目。
51	中山船舶制造基地及航道配套建设	中山市	中山市	1.20	推进广东粤新海工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工程建设。
52	北斗卫星导航（中山）产业化基地	中山市	中山市	0.50	落实基地运营主体，完成首期 148 亩用地控规编制和规划设计工作。
53	中山美居创意产业基地	中山市	中山市	4.20	启动二期 20000 平方米招商工作，大涌红博城完成展销中心的设备配套和装修工程，总部大厦和主题酒店完成主体建筑。
54	广东海信电子南方基地	江门市	江门市	9.00	海信空调项目正式投产，海信冰箱及洗衣机项目完成首期供地。
55	广东轨道交通产业园	江门市	江门市	1.80	配套企业南奥交通设备部分项目试投产,格兰达、恒之源开展土建工程,继续开展园区内道路和配套设施建设。
56	富华工程装备制造项目	江门市	江门市	5.00	开展厂房基建。
57	新财富环保电镀基地	江门市	江门市	——	引进 15 家企业。
58	中电四会燃气热电冷联产项目	肇庆市	肇庆市	3.00	进行四通一平及地基处理。
59	华南智慧城（肇庆市生产性服务业集聚项目）	肇庆市	肇庆市	3.00	完成工程总量的三分之二以上，争取完成商务综合大楼、商务产业大楼主体建设。

60	端州龟顶新城项目（城中村改造）	肇庆市	肇庆市	3.00	继续推进白沙路、大鼎路、龟山路路网的拆迁工作；推进龟顶新城西片区建设工作；计划完成四路一湖（西湖路、大鼎路、白沙路、龟山路及珑湖）已建设完成路段的市政验收工作并通车。
61	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首期）	广州市 佛山市 肇庆市	肇庆市	——	编制合作区管理机构设立方案和运作细则，尽快成立合作区正式管理机构。完成合作区首期 53 平方公里总体规划和起步区 10 平方公里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组织开展工业园区产业集群、产业布局两个专题研究。启动新一轮 5000 亩征地工作，并落实新征 2000 亩土地的“三通一平”工作。